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
15樓

承辦人:約僱職代 林佳靚 電話: 03-3322101#7592

電子信箱:1004600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:桃園市桃園區建德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2年8月8日 發文字號: 桃教高字第1120076498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主旨 (376735100E 1120076498 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 1120076498 ATTACH2. odt)

主旨: 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(以下簡稱國教署)修正「教 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原住民優秀 學生獎學金要點」,名稱並修正為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 育署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發給優秀原住民學生獎學金要 點」,業於112年8月7日以1120097419A號令修正發布,茲 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附件)1份,請查照。

說明:依據國教署112年8月7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20097419B號函 辦理。

正本: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

副本: 電2023/08/08又



第1頁,共1頁